



第五十三届会议

第一委员会

议程项目 71

全面彻底裁军

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
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决议草案

双边核武器谈判和核裁军

大会，

回顾其以往各项有关决议，

认识到国际安全领域已发生根本变化，使得拥有最大核武器库存的国家可以就大幅度裁减核军备问题达成协议，

深知推动缓和国际紧张局势的进程和加强国际和平与安全，并为此采取和执行措施以实现严格及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是所有国家的责任和义务，

赞赏核裁军领域的一些积极发展，特别是《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消除两国中程导弹和中短程导弹条约》以及关于裁减和限制战略武器的各项条约，

又赞赏《不扩散核武器条约》的无限期延长，并确认核武器国家必须下定决心作出系统的、循序渐进的努力，在全球裁减核武器，以达成消除这些武器的最终目标，同时所有国家必须下定决心致力于实现严格及有效国际监督下的全面彻底裁军，

欢迎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已经采取步骤，展开了裁减核武器数量和解除这种武器的部署状态的进程，并就战略性核导弹不瞄准对方的问题达成了双边协定，

注意到前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各国和美利坚合众国之间关系中的积极气氛，使它们可以加强合作努力，确保销毁核武器的工作安全妥当而又无害于环境，

回顾 1996 年 4 月《莫斯科首脑会议核安全与保障宣言》，

敦促早日采取行动完成批准《进一步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的工作,并进一步加强努力,加速执行有关裁减核武器的协定和单方面决定,

赞扬 1997 年 3 月 21 日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发表的关于今后裁减核部队的联合声明和关于较高速战区导弹防御系统协定要素的联合声明,以及 1995 年 5 月 10 日两国关于《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的联合声明,

欢迎 1997 年 3 月 21 日在赫尔辛基发表的联合声明,其中叶利钦总统和克林顿总统达成一项谅解,即《第二阶段裁武条约》生效后,两国将立即为达成第三阶段裁武协定展开谈判,该协定将包括在 2007 年 12 月 31 日前将已部署的弹头总数减至 2 000 至 2 500 枚,

满意地注意到 1997 年 9 月 26 日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在纽约议定的旨在采取进一步具体步骤减少核危险和加强国际稳定及核安全的《第二阶段裁武条约议定书》、《联合议定声明》和《关于早日解除待发状态的换函》;

欢迎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于 1997 年 9 月 26 日签署了若干有助于确保《限制反弹道导弹系统条约》切实可行的重要协定;

欢迎另外有一些核武器国家也作出了重大裁减,并鼓励所有核武器国家考虑采取适当的核裁军措施,

1. 欢迎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于 1991 年 7 月 31 日在莫斯科签署的《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包括缔约双方于 1992 年 5 月 23 日在里斯本签署的条约议定书开始生效,以及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于 1994 年 12 月 5 日在布达佩斯交换了批准文件;

2. 又欢迎于 1993 年 1 月 3 日在莫斯科签署了《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进一步裁减和限制进攻性战略武器条约》,并敦促缔约双方采取必要步骤,尽早使该条约生效;

3. 表示满意正在按照 1991 年条约裁减进攻性战略武器,1993 年条约则已于 1996 年 1 月通过美利坚合众国参议院的咨询和同意程序,并表示希望俄罗斯联邦不久也能采取相应步骤批准该条约,同时希望美国参议院和俄罗斯联邦国家杜马能够核可 1997 年 9 月 26 日签署的 1993 年条约议定书及其他文件,使《第二阶段裁武条约》能够生效;

4. 还表示满意《苏维埃社会主义共和国联盟和美利坚合众国消除两国中程导弹和中短程导弹条约》继续执行,特别是缔约双方已全部销毁它们申报的而按照该条约应予消除的所有导弹;

5. 欢迎所有核武器到 1995 年 6 月 1 日已从哈萨克斯坦领土运走,到 1996 年 6 月 1 日已从乌克兰领土运走,到 1996 年 11 月 30 日已从白俄罗斯领土运走;

6. 鼓励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俄罗斯联邦、乌克兰和美利坚合众国继续合作作出努力,以便根据现有各项协定消除进攻性战略武器,也欢迎其他国家对此合作作出的贡献;

7. 欢迎白俄罗斯、哈萨克斯坦和乌克兰作为无核武器国家加入《不扩散核武器条约》,从而显著地加强了不扩散制度;

8. 欢迎叶利钦总统和克林顿总统 1998 年 9 月 2 日签署的载在关于交换导弹发射和早期预警信息的联合声明中的倡议,即交换两方各自的导弹发射警报系统所获得的关于弹道导弹和空间发射运载工具的信息,包括可能建立一个由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管理,但独立于各自的国家中心的导弹发射数据交换中心,并在双边基础上探讨是否可能建议一个可供其他国家自愿参加的弹道导弹和空间发射运载工具发射前通知多边制度;

9. 欢迎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于 1998 年 9 月作出的许诺,即分阶段从各自的核武器方案中减除大约 50 公吨钚,并加以转化,使它永远不能再用于核武器;

10. 敦促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在俄罗斯联邦批准《第二阶段裁武条约》后,立即就第三阶段裁武协定展开谈判,从而履行它们在 1998 年 9 月 2 日在莫斯科发表的联合声明中作出的承诺;

11. 鼓励和支持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努力裁减其核武器并继续将这些努力视为最高优先事项,以便对达成消除核武器的最终目标作出贡献;

12. 请俄罗斯联邦和美利坚合众国将它们之间的讨论以及执行它们各项进攻性战略武器协定和单方面决定的进展情况适当地通知联合国其他会员国。